

广发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景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9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7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13,167,360.90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景利纯债 A	广发景利纯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70	02158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13,167,155.85 份	205.0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广发景利纯债 A	广发景利纯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349,703.84	1.54
2.本期利润	10,945,473.71	1.5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2	0.00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42,279,864.63	209.1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2	1.019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景利纯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03%	1.11%	0.03%	-0.40%	0.00%
过去六个月	1.48%	0.03%	1.90%	0.04%	-0.42%	-0.01%
过去一年	1.89%	0.03%	1.61%	0.05%	0.28%	-0.02%
过去三年	12.86%	0.08%	11.97%	0.07%	0.89%	0.01%
过去五年	22.68%	0.08%	21.47%	0.06%	1.21%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45%	0.07%	30.00%	0.06%	0.45%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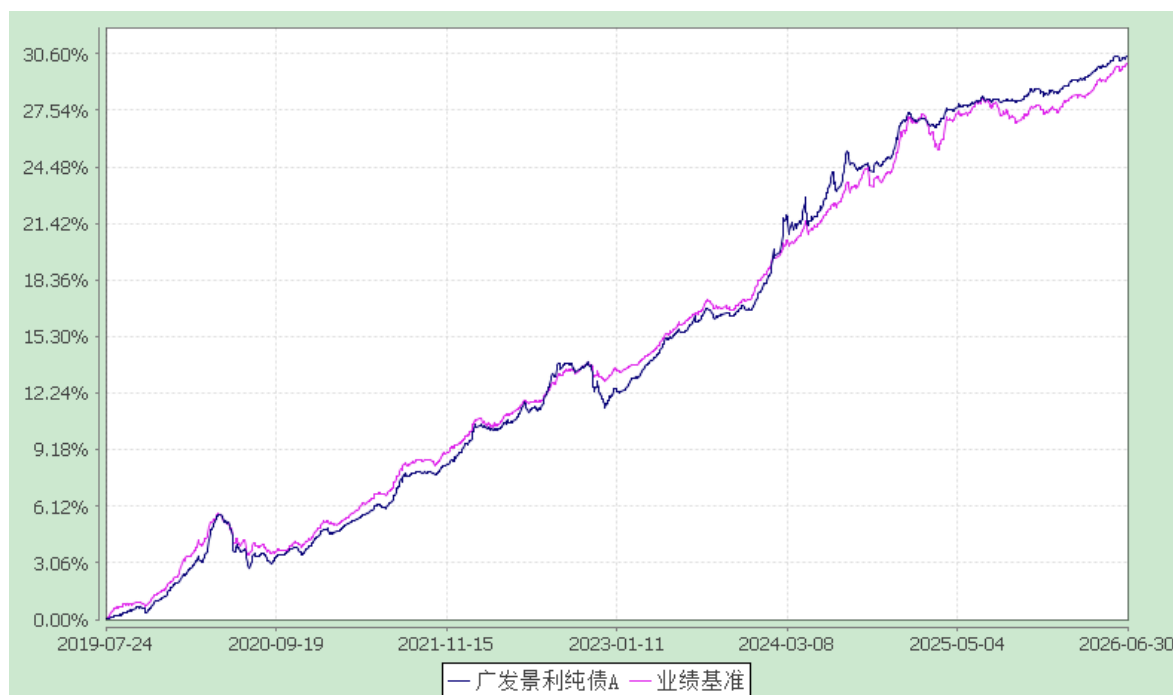
2、广发景利纯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6%	0.03%	1.11%	0.03%	-0.35%	0.00%
过去六个月	1.57%	0.03%	1.90%	0.04%	-0.33%	-0.01%
过去一年	1.95%	0.03%	1.61%	0.05%	0.34%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93%	0.06%	6.99%	0.07%	-0.0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广发景利纯债 A:



2、广发景利纯债 C: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赵子良	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广发景祥纯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 理；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 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广发汇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 券型发起式证券投 资基金的基金经 理；广发中债 1-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广发添福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广发昭利 中短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经理；广发景阳纯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 理	2022- 08-23	-	11 年	赵子良先生，中国籍，经济学 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管理总 部债券交易员、债券研究员、 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广发汇瑞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广发政策性金融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广发景 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6 年 3 月 19 日)。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

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49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债券市场延续了一季度的上涨态势，前期相对滞涨的长债和超长债表现更好，收益率曲线小幅平坦化。从宏观面来看，二季度财政支出的放缓是最关键的宏观线索，并衍生出融资数据、投资数据以及消费数据的同步放缓，这对债券市场的上涨形成了较强支撑，央行资金利率持续维持低位宽松状态。从市场走势以及关键驱动因素来看：4 月，跨季后资金面转为超常规宽松状态，叠加信贷需求偏弱和理

财规模回升，资金端和负债端共同驱动债市收益率在中旬出现较快下行；5 月，资金面边际收敛，债市收益率在当月中上旬窄幅震荡，下旬，随着央行转为净投放，债券利率重新转为下行；6 月，资金价格继续向政策利率回归，叠加前期现券收益率下探到关键点位后，止盈情绪升温，债券利率总体转为震荡走势。全季来看，二季度债市延续了一季度的好转态势，利率曲线从持续陡峭化转为小幅平坦化。

报告期内，组合在 4 月至 5 月期间维持了偏积极的久期配置；进入 6 月，基于行情持续时间、纯债产品滚动业绩以及微观交易拥挤度等，市场已不再处于很好的多头状态，组合选择适当降低久期，为潜在波动做好准备。

展望三季度，随着基本面放缓因素在各类资产中被充分定价，需要开始考虑反向修正的可能性，尤其是 7 月政治局会议是短期政策基调调整的重要窗口，债券市场的波动风险或将继续增加。组合操作层面，计划提高组合持仓流动性，保留顺应市场灵活调整的可能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1%，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40,374,857.97	99.97

	其中：债券	1,840,374,857.97	99.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6,301.98	0.03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840,841,159.9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05,577,212.59	78.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3,787,112.33	32.67
4	企业债券	122,330,088.77	7.9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71,066,143.57	30.5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41,401,413.04	2.68
10	合计	1,840,374,857.97	119.3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250208.IB	25 国开 08	1,100,000	110,270,539.73	7.15
2	212480004.IB	24 华夏银行债 01	800,000	81,107,125.48	5.26
3	250202.IB	25 国开 02	800,000	80,265,271.23	5.20
4	2420017.IB	24 杭州银行小微债	700,000	70,643,961.64	4.58
5	250218.IB	25 国开 18	600,000	61,413,501.37	3.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行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处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各项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景利纯债A	广发景利纯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13,169,114.51	205.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58.6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13,167,155.85	205.0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401-20260630	1,482,945,130.99	-	-	1,482,945,130.99	98.0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在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 3、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 4、在特定情况下，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导致本基金资产规模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未能满足合同约定，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5、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的大额申赎进行审慎评估并合理应对，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切实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为更好地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 2026 年 5 月 22 日起调整本基金托管协议中的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详情可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刊登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基金托管协议清算交收条款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广发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募集的文件
- （二）《广发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四）《广发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法律意见书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